

证券代码：834353

证券简称：大汉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康与宙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3,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的《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均不需要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的《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均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均不需要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执行情况，公司编制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均不需要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公司发展需要，公司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均不需要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均不需要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4276.86 万元。依公司业务情况，预计 2019 年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8,60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康与宙、康与忠、济南共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职，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均不需要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5,661.00 万元，其中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预计关联交易金额 3160 万，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2501 万元。由于公司业务规模增长，2018 年实际发生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日常性关联交易 3,442.00 万元，超出 2018 年预计值 282 万元。公司与中康（济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发生 254.42 万元，超出 2018 年日常性关联方交易预计。针对 2018 年度超出部分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进行了补充确认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2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康与宙、康与忠、济南共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总体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日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在 2019 年度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授信额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均不需要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股东拟为公司 2019 年度各金融机构总体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康与宙、李咸蔚拟为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提供个人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康与宙拟为中康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授信提供个人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康与宙、李咸蔚、济南共创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股东均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刘中贵 邓波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大汉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2日